

石泉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石卫发〔2019〕125号

石泉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印发2020年乙肝疫苗补充免疫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疾控中心，县医院、中医医院医疗集团：

现将《石泉县2020年乙肝疫苗补充免疫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石泉县卫生健康局

2019年9月3日

抄送：市卫健委，各镇（中心）卫生院

石泉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19年9月3日

石泉县 2020 年乙肝疫苗补充免疫 工作实施方案

乙型肝炎（简称乙肝）是我省持续防控的重点传染病。为进一步加强全县乙肝防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在做好基础免疫的基础上，我县继续加强特定人群和重点人群乙肝疫苗补充免疫接种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目标

逐步扩大我县 1983 年以前出生人群乙肝疫苗补充免疫工作，提高成人乙肝疫苗免疫覆盖率；继续对重点人群开展乙肝疫苗免疫接种，降低乙肝新感染病例。

二、项目范围

全县 11 个乡镇。

三、实施对象和内容

（一）实施对象

1. 从 1980 年 1 月 1 日至 198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且户籍为陕西省的未免疫乙肝疫苗人群。

2. 重点人群，主要包括以下四类：

职业暴露人群：医院的传染科、口腔科、妇产科、手术室、检验科和血液透析室的工作人员，新就业或将进入临床的医护人员以及医院护工等随时有可能直接接触 HBV 感染者的血液或体液的工作人员；美沙酮门诊治疗人员；多性伴者；乙肝患者家属。

（二）接种用疫苗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CHO 细胞）（20 μg）、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酿酒酵母）（20 μg）

（三）接种原则

根据既往接种史，按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疫程序，完成乙肝疫苗全程接种。对既往未完成免疫剂次的人群，只需补种未完成的剂次。

1. 1980年1月1日至1983年12月31日出生人群

按照0、1、6月的免疫程序实施接种。即：未接种乙肝疫苗者接种3针次，补种间隔按照0、1、6进行；既往接种2针次者补种1针次；既往接种1针次者补种2针次，2针次间隔28天；免疫史不详者视为未接种，须3针次接种疫苗。

2. 重点人群

对无乙肝病史、未接种过乙肝疫苗（免疫史不详者视为未接种）的职业暴露等重点人群进行乙肝疫苗3剂次接种。免疫程序为“0、1、6月”，即接种第1剂次后，间隔1及6个月分别注射第2、3剂次。

3. 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接种

- 既往有乙肝病史
- 有明确的乙肝疫苗免疫史
- 有接种乙肝疫苗禁忌症

四、组织实施

（一）1980年1月1日至1983年12月31日出生人群

在疾控中心的指导下，由辖区的居委会、村卫生室负责目标人群的调查摸底工作，对辖区内所有的目标人群登记在册，同时需要填写乙肝疫苗接种情况调查表（附件1）。

（二）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

1. 职业暴露人群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疾控中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对本单位职业暴露人群进行摸底，对符合接种要求并自愿接种的人员就近在辖区内的预防接种门诊进行乙肝疫苗的接种。同时医疗机构需要将摸底及接种情况汇总，填写重点人群乙肝接种情况一览表（附件4）。

2. 多性伴者

各医疗机构结合艾滋病防控工作对已开展艾滋病筛查的多性伴者，符合乙肝疫苗接种要求的接种对象进行乙肝疫苗的免费接种。同时需要将摸底及接种情况汇总，填写重点人群乙肝接种情况一览表（附件4）。

3. 乙肝患者家属

由疾控中心针对乙肝患者家属，利用传染病报告系统数据，对本辖区从2016年至今报告的乙肝病例按县、乡、村进行整理，由村医进行精准上门宣传，开展乙肝患者家属乙肝疫苗接种，提高重点人群乙肝疫苗覆盖。开展接种工作要遵循保护患者隐私原则。

针对传染病报告系统未能发现的乙肝感染者，通过利用健康体检、门诊诊疗等多途径发现乙肝感染者，对其进行乙肝防控宣传和乙肝疫苗免费接种政策宣传，动员其亲属进行乙肝血清学筛查和乙肝疫苗免费接种。同时需要将摸底及接种情况汇总，填写重点人群乙肝接种情况一览表（附件4）。

五、组织管理和实施步骤

（一）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职责，强化协调配合，共同做好项目的实施与管理工作，县卫健局成立接种乙肝疫苗项目领导小组，负责制订详细的实施方案，并组织落实；开展项目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及时发现、解决项目执行中的困难和问题。县疾控中心要加强技术指导。

乙肝补种项目活动期间，一旦发现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应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办法》等法规规范规定，及时报告并开展调查、诊断和处理工作。县卫健局会同财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做好应对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人力、物力、财力、技术等各项准备工作。

（二）相关部门职责

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本次活动的具体管理，要切实加强技术培训、业务指导、现场监督等各项工作的落实。开展补充免疫和查漏补种活动前要完成对所有参与活动的各级各类人员的培训。

2. 各接种单位负责本次乙肝疫苗补充免疫接种、资料收集、汇总和上报。

3. 村卫生室要配合当地有关部门开展与预防接种有关的宣传、教育及接种对象的摸底调查等工作，并组织居民、村民、重点人群及时接种乙肝疫苗。

4. 各镇（单位）要利用一切可能的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动员活动。摸底工作要充分发挥村医、社区居委会的作用，确保将辖区内所有适龄人群纳入接种对象。

（三）实施步骤

1. 社会动员和宣传

广泛开展社会宣传，动员全社会参与，营造良好的接种实施氛围。宣传活动重点为告知接种活动的意义、接种对象、接种时间和地点等，可采取当地群众最易接受的方式、文字，使受种者获取准确的信息。各镇（单位）可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微信、手机短信、社区通知等方式开展宣传，在学校、车站、市场、农村集市等人口密集地区设立宣传专栏，张贴标语，发放宣传画、宣传单等。提高公众的知晓率，力争宣传工作不留漏洞、不留死角。

2. 人员培训

县疾控中心务必于2019年9月5日前完成县级以下所有参加免疫接种工作人员的培训；要求直接培训至村级。

3. 疫苗和注射器使用量预算

根据各接种单位上报的疫苗使用计划，按照工作进度及时下发疫苗和注射器。

4. 疫苗和注射器管理

（1）采购：由省疾控中心根据摸底调查结果，统一招标采购所需疫苗及自毁型注射器。

（2）分发：由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疫苗的分发和管理；市、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乡卫生院要提前做好各种物资的分配计划，保证疫苗、注射器和相关材料的逐级、合理分发，避免浪费。

（3）领取：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接种单位要建立真实、完整的免疫接种用乙肝疫苗和注射器的分发、供应记录，要求各级

均设立专账管理。

(4) 注意事项：县疾控中心应在每轮接种工作前将疫苗、注射器等物资下发至乡级。乡级应在每轮接种前 2-3 日做好疫苗、注射器、表格等物资的接收和储存工作，并记录收、发情况。为保证安全，注射器使用后由乡镇统一无害化处理。

5. 接种时间

(1) 1980 年 1 月 1 日至 198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人群

全市统一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第一轮的接种工作、11 月 30 日前完成第二轮的接种工作、2020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第三轮的接种工作。为保证乙肝疫苗免疫接种工作的质量和较高的全程接种率，接种方式应以定点接种为主，同时辅以巡回接种。各地可根据目标人数，考虑适当增设临时接种点，或延长接种门诊和接种点的服务时间。

(2) 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2019 年 9 月-2020 年 3 月 31 日期间。

6. 督导检查

县卫健局将对免疫接种活动进行全程督导，督导涵盖前期准备、摸底登记、组织动员、现场实施、接种率评估等阶段。

(四) 信息收集与管理

1. 信息收集

各单位在活动结束后，按照规定时限对本次活动进行全面总结，内容包括组织动员、经费保障、宣传发动、培训、疫苗供应、冷链运转、摸底登记、现场接种、异常反应监测、督导评价、接种率调查、接种数据汇总等方面。总结报告与汇总表同时上报上

级单位，并对活动所有相关资料包括相关文件、宣传、培训、接种报表等进行整理存档。

县疾控中心负责本辖区内接种工作的技术指导及数据收集(附件 3、5、6)、汇总及上报。

2. 报告时限

(1) 1980 年 1 月 1 日至 198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人群

第一轮活动结束后，各接种单位应于 11 月 30 日前将总结报告和附件上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二轮活动结束后，各接种单位应于 12 月 31 日前将总结报告和附件上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第三轮活动结束后，各接种单位汇总附件并留底，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将总结报告和附件上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 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

各接种单位于 6 月 30 日前将上半年接种情况总结和附件 5、6 上报给县疾控中心；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将全年接种情况总结和附件 5、6 上报县疾控中心。

(五) 经费保障

疫苗接种针次费从当地基本公共卫生预防接种经费列支。疫苗、注射器采购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列支。

六、督导检查

卫健局将组织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对实施效果定期进行评估。市级届时对此项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附件：

石泉县乙肝疫苗补充免疫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 勇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副组长：陈 忠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组 员：马玉霞 县医院副院长

叶 剑 县中医医院副院长

李 浩 县卫生健康局公卫股股长

刘 康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助理

樊宁秀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免疫规划科科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疾控中心，负责本项工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衔接和日常工作。

- 附表：1. 乙肝疫苗接种情况调查表
2. 乙肝疫苗免疫接种摸底调查及接种登记表
3. 乙肝疫苗免疫接种汇总表
4. 重点人群乙肝接种情况一览表
5. 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登记统计表
6. 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统计表
7. 乙肝疫苗免疫接种通知单（通用）

附件 1

乙肝疫苗接种情况调查表

(此表适用 1980 年 1 月 1 日至 198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人群)

调查点： _ _ _ _ 市 _ _ _ _ 县 _ _ _ _ 乡镇 _ _ _ _ 村

1. 姓名：

2. 性别： ①男 ②女

3.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4. 民族：

5. 既往有无乙肝病史： ①有 ②无

6. 是否接种过乙肝疫苗？ ①是 ②否 ③不清楚

7. 接种依据： ①接种证 ②接种卡 ③个人回忆

第一针接种时间： 年 月 日

第二证接种时间： 年 月 日

第三针接种时间： 年 月 日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登记统计表

报告单位： 日期：

接种单位	乙肝疫苗全程免疫人数统计				
	应种人数（人）	应种剂次数	实种人数（人）		
			第一针实种人数	第二针实种人数	第三针实种人数
合计					

附件 6

重点人群乙肝疫苗接种统计表

(省、市、县、乡通用)

单位名称:

重点人群		摸底人数	需接种人数	需接种针次数	已接种人数	已接种针次数
职业暴露人群						
美沙酮门诊治疗人员						
多性伴者						
乙肝感染者家属	传染病报告系统内感染者的家属					
	其他检测途径发现的感染者的家属					
其他人群						
合计						

附件 7

乙肝疫苗免疫接种通知单（通用）

_____您好：

乙肝是一种严重危害身体健康的传染病，而接种乙肝疫苗是预防乙肝最有效的方法。

政府今年将在全省（或地区、市）范围内开展一次大规模的乙肝疫苗免疫接种活动。所有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间出生的陕西本地居民，如未完成3针接种，未患过乙肝，我们都会免费为他们接种乙肝疫苗。

如果您患有以下疾病，不能接种乙肝疫苗：（1）对乙肝疫苗所含成分过敏者；（2）急性疾病、严重慢性疾病、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和发热者（待康复后咨询医生进行接种）。（3）患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者。

为避免乙肝病毒危害到您的健康，请您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带本通知单到_____接种乙肝疫苗。如有接种证，请不要忘记携带。

第一针接种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针接种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针接种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让我们共同努力为我们创建一个健康幸福的未来！

同意接种（签字）：

_____ 接种门诊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